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昆明市国土资源局西山分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吴琛光

编制时间：

2019年6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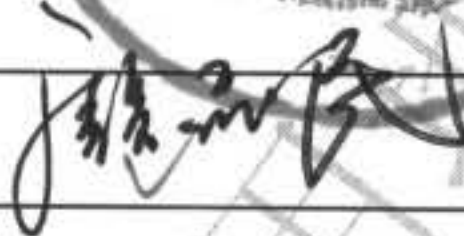
国土资源局申报系统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昆明市西山区2019年度第二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0.1145	新增建设用地	0.0408	
土地利用现状	地类\权属		合计	使用国有土地	征收集体土地
	总计		0.1145		0.1145
	(一) 农用地		0.0408		0.0408
	其中	耕地	0.0408		0.0408
		林地			
		园地			
		其他农用地			
	(二) 建设用地		0.0737		0.0737
(三) 未利用地					
城市（镇）分批次用地	规划用途				用地面积
	交通运输				0.0963
	公共管理及服务				0.0182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续一)

县(市)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同意上报 		
	主管领导(签字):		日期: 6.20
市(地、州)人民政府国土资源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			
	主管领导(签字):		日期:
市(地、州)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签字):		日期: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类	转用面积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用地	0.0408			0.0408			
其中：耕地	0.0408			0.0408			
耕地质量情况	质量等别	九等	面积	0.0408			
	平均质量等别	九等	合计	0.0408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符合规划	符合		规划级别	县级			
需调整规划			规划级别				
划补基本农田							
农用地转用计划							
申请使用省级计划			已安排使用州市级计划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019	0.0408	0.0408					
未使用当年计划指标的，应予以说明：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万元、万元/公顷

占用耕地面积	0.0408			
含25度以上坡耕地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海口街道办事处海门居委会海门第一居民小组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昆明市土地开发整理中心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耕地开垦费总额	7.344	平均缴费标准	180
	补充耕地实际总费用	7.344	平均费用标准	180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530000201902033261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0.0408		0.0408	
补充水田规模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428.4		428.4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挂钩的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四、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征收土地面积	0.1145	其中：耕地	0.0408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海口街道办事处	村	海门居委会海门第一居民小组			
权属状况	被征用的土地权属清楚，四至界线明确，没有权属争议。					
征地补偿情况	地类	面积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	产值标准	倍数	
	耕地	0.0408	280.5	0	0	
	建设用地	0.0737	280.5	0	0	
	青苗补偿费	0.4896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0				
	征地总费用	32.6069				
征地安置情况	需安置农业人口数		4	需安置劳动力数		2
	安置途径	发放安置补助费	2			
		农业安置				
		社会保障安置	2			
		留地留物业安置				
		用地单位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